

太阳从落光叶子的春芽树梢爬上来,雾便后退几步,让出占领了一夜的山头。一只斑鸠“咕咕”叫着从小河此岸飞往彼岸,两只喜鹊并排站在最高的枝头,相互对望一眼,便高傲地抬头仰望天空。

乡村的初冬很安静,鸡群在墙角觅食,浑然不知命运安排的公鸡时不时斗上一架,飘下几片鸡毛;田园犬蹲在门角,偶尔吠一声宣告一下主权,又懒洋洋地闭眼享受难得的阳光;几个农人在菜园里打理着萝卜、青菜;房前屋后的橘子红得逼人眼……

周末的乡村走访不用挂牵急急忙忙赶回去上班,也就比平时多了一份从容。与迎面的每一位老乡亲切地打招呼,向自己负责帮扶的家庭宣传政策,了解其生活状况以及所需。从村头走到村尾时,太阳已经升得老高老高,雾也不知躲到了何处。眼前的一切都变得明媚起来,一片麦田滑入眼眸。

两山之间,一条小河如带似链,慢悠悠地从人家门前、田间穿过,硬生生从混沌中划出东西两岸,田埂的界限也就明晰起来。地里,一株株麦苗不知什么时候从土里探出头来的,也就三四厘米左右高,嫩嫩的,绿绿的,顶着露珠,还带着点初出土的鹅黄。就那片,不,应该是一片紧接一片的麦田,裸起在冬阳下,麦苗倔强却毫不张扬地努力扬起脑袋,如还没有长开的黄毛丫头,稀稀疏疏的叶片遮不住大地的黄,只是那黄中最好的点缀。于是,天地之间那一行行、一排排黄绿相间的韵脚,成为初冬最动人的情诗。

作为啃着连鼓麦馍长大的我,一直执着地认为:麦子是大地最大的浪漫。

新石器遗址里面首次发现的碳化小麦种子,无声宣告着这种看似弱小却从黄河流

域一直蔓延到长江流域的植物,超出了文字记载的历史,在季节轮回中丰盈着南北餐桌,所有的赞美诗,在它们无声的吟哦中都显得苍白。我不知道它们是什么时候通过什么渠道入华夏的,也不知道在它们发展到今天的过程中,我们的祖先是怎样把野性十足的它们逐渐驯服的,让小小的麦粒变成人间烟火,一步步成为餐桌上的首席。但我知道,在与大自然斗智斗勇、相互交融的过程中,麦子已经成为流淌在农人血液里的一部分,与脚下的土地怎么也分不开了。

前段时间打动无数人的电影《隐入尘烟》里,麦子成为影片中非常重要的布景。两个几乎被生活遗忘的苦命人相互偎依、彼此取暖,在黄土地上辛勤耕耘,犁田耙地,种下小麦,给麦苗除草、施肥。土地没有辜负他们,麦子没有辜负他们,夕阳下,沉甸甸的麦秆压弯了驴车。在麦种发芽变成麦苗,麦苗一天天长高抽穗,被收割又变回麦粒的烟火生活过程中,马有铁没有给妻子曹贵英说过一句情话,也没有送过一朵花。然而,劳动间隙他用麦粒在曹贵英手上印下的那一朵麦花,不知道撩乱了多少人的心。反正那一刻,我觉得满眼的麦粒都是跳动的字符,正在黄土上书写一行行缠绵悱恻的情诗,马有铁和曹贵英是最忠实的作者与读者。电影的最后,马有铁在自己手背也印上一朵和妻子一样的小麦花,复归尘土。几粒小小麦子印下的花,丝毫不比“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逊色,那悲壮的浪漫,没有亲近过黄土地的人也许很难读懂。

对麦子的浪漫,馒头知道、面包知道、面条知道、土地知道,躬耕的农人更知道。

“老师,你又下来走访哦。”一位老乡从



麦地里抬起头来,笑盈盈地给我打招呼,顺手把扯下来的一棵草“啪”的一声扔在田埂上。

“就是,大爷,您儿子不是一直催您去城里住吗?家里啥都不缺,您怎么还这么辛苦地种地呢?”

“自己种出来的粮食吃起来才香呢,我家儿子、媳妇、孙子都喜欢吃我给他们带去的面粉,一辈子在农村习惯了,不想挪窝了。”

“啪——”又一棵草连根带土被扔到田埂上,大爷弯下腰去,继续劳作。我分明看见一株行走的麦子,继续在大地上写着浪漫的情诗……

中年的慈祥

□伍成勇

写下这个题目时,眼眶一阵湿润。

膝下承欢已成梦幻,连到母亲的床边坐会儿,看看她浑浊的双眼,听她有时颠三倒四的话已成奢望,我意识到,时日已走了好远。

老屋还留存着,虽已风烛残年,我们在屋顶之上又加上了一个铝棚,把曾坏掉的灶屋橡檩换掉,想必又会抵挡风雨好些日子。偶有瓦片会因完成使命从屋顶掉落,摔碎在屋内,我们会蹲下身,静静地拾起它,就像归整一些往事、一些过往。

堂屋里,神龛仍如当年,只是多了些风尘。父母的照片一左一右悬挂,我每次回家,都会静静地在他们面前站立一会儿,不堪细想,只想从中寻找一些安定,哪怕仅几分钟。然后微微地躺上一躬,走出房门,晤对门前的空阔,屋旁的松林与土坡。

这两年,已届花甲的大哥在老家办起了养猪场,更将老屋整饬了一番,不但硬化了回老家的一段公路,还在公路旁装上了太阳能照明灯。夜幕降临,白天沉默的照明灯次第亮起来,我不能不激动,连夏天在灯前飞窜的蚊蝇都感到那么亲切。它们照亮了我的老屋,照亮了我回家的路,在任何时候,我一想到家,就会想起那夜里如昼的路面,那一片明一片暗的萧萧竹林,想起那饱经岁月而今竟能承沐光明的一线长长的屋檐。

总以为日子很慢。但读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时,我是真正有些心痛了。欲去的无法挽留,要来的终究会来。前不久,去广州专门见初入职场的儿子,带着不放心,带着叮嘱。但真正见了面,和二十多岁的儿子也谈不上几句。我虽然难以改变在他小时候面前严厉的面孔,但其责备的语气里明显含有夏末秋初的气息,相处两天,和几个哥姐交流较多,其实好些心思无不在这个家伙面前。外侄开车送我去机场,儿子说送我,我虽说大可不必,但对儿子的执意有种盛情不却的暖意。就在我下车即将进机场门口的时候,外侄与我道别,我很潇洒地与他们挥手示意,转身就走,却听到外侄“你咋不和你老汉打招呼”,我禁不住回头看了看,看他们的车子缓缓驶离。

回到家来,和儿子母亲两眼对两眼,好在一个单位上班,天天见面。单位离家较远,早

起晚归,时间赶紧,我们干脆就住在了学校,周末才回家一趟。她住女生宿舍,我住教师公寓,午餐、晚餐后,总会碰上,走一段路,说一会儿话,不紧不慢,随意闲聊,却引来不少年轻老师羡慕:这把年纪还在校园里谈恋爱!我们都笑了,我无波澜,老婆也无甚兴奋。

人到中年,总不会显得那么急躁。我管理了一个艺术班,甭以为这个班会给你带来莺语婉转,带来云淡风轻。一天清晨,6点50分的铃声停了,有四个女生还未到,有一个女生离教室门仅十厘米。“站住!”她戛然而止。另三个女生姗姗而来,面捐晨风,像往日一样从容。我站在门口,像门神:“跑篮球场,二十圈!不够,再做下蹲五十个!”

她们不得不从,放下书包。看到她们跑了一圈又一圈,我嘴角浮起笑意。哼,这三个女生,常常一路,谁也离不开谁,就在前一天,她们三个步至我身边,一左一右一前,抱拳,鞠躬,然后脆生生念道:大王!大王!我脸色微愠,强忍住笑,扫了她们一眼,默不作声走过。这群人,不能太迁就,却又不得不来一些顺应。他们很有想法,很有激情。前不久学校体育文化艺术节,他们着红披翠,华丽上场,大秀一番。一曲《万疆》,载歌载舞,既展青春影,又显爱国情,惊艳了全场!没想到有学生悄悄地给了我一个特写,放至班上屏幕,齐赞:好慈祥!

到了中年,我完全可以寄意于我的日常了。以前看书、写作,总是奔着有用、有为而去,做不完的公务琐碎,写不完的案牍文章。而现在,直奔自己的感受去,似草木需要几粒露珠、一段晨雾或一抹斜阳。我讲《琵琶行》,我会说到通州司马元稹,会说到他就在通州曾写给白居易的一首绝句:“残灯无焰影幢幢,此夕闻君滴九江。垂死病中惊坐起,暗风吹雨入寒窗。”会讲到城市名片,爱它就会爱咱们的家乡。许多清晨,学生背诵,我也背诵,背《梦游天姥吟留别》,背《琵琶行》,我滤掉文字的外壳,更乐意洞游于一种情绪、一种境界。

朝阳自犀牛山背后升起,温煦的阳光洒在校园的湖面上,抹在清醒的草木上。不知不觉间,我竟觉得凭倚凤凰山的一抹斜阳是那么温润,可晤对,可凝视,可冥想。

行走帖(外四首)

□西北望

以为自己睡着了
其实,一直在走

梦游的灵魂,永不安分

就算真的睡着了
还是在走
头顶疯长的草
身下嚣张的根
脚畔涌动的暗流

凡是泥土拥有的,都有份

旅途帖

与陌生人同行,最大的快乐
是可以放胆地演绎自己
精彩迭出的人生。也可以
把梦中的一切瞬间变现,绘声绘色
一切仿佛身临其境。一转身
彼此相忘于江湖,多好

就像水流过河床,云遇见风

呐喊帖

和黑暗拉锯,光明
试图把夜晚拦腰斩断

裹紧黑暗的襁褓
打铁。淬火。磨刀。直至

割开夜的脉管,放满天的血
喂养黎明。喷薄的朝阳
是凤凰涅槃的一声呐喊

道具帖

不是二胡吐出的悲怆
是操控二胡的人
突然陷入了无助的绝望
不是唢呐叫得欢快
是吹唢呐的人
厌倦了半生卑微的哀伤

风中凌乱的蒿草,深知
道具的命运不值一提

比心帖

草如果足够强大
会毫不手软地割掉我们的头
颅
或者斩断我们的腰肢
顺手抛给它们的宠物
蚂蚁,蝎子,长虫

鸟如果足够强大
可能随时把我们拎到半空
看我们惊慌失措,哭爹喊娘
仿佛耍猴戏,聆天籁

狗如果足够强大
我们除了看门,就只有撵山的份
当然,人肉也可能是大补之物

耗子如果足够强大
一定会故意把我们丢到大街上
看猫一次又一次上演捉放曹

如果刀足够聪明
一定会挥着我们四处惹是生非
让血腥把我们呛得
豁牙咧嘴,遍体鳞伤

如果牛足够聪明
一定会不分白昼地役使我们
耕田,犁地,拉车。死了
还要食肉寝皮,敲骨吸髓

如果马足够聪明
一定会骑着我们走南闯北,
游山玩水
给我们安上嚼子,防止我们
一路偷嘴
直到气衰力竭,残阳如血

当我们自以为是,目空一切时
某些变故或许正在叩门